

元培醫事科技大學樂齡健康促進微學程修業辦法

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16 日 校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

第一條 依據「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學分學程設置辦法」規定設置「樂齡健康促進微學程」(以下簡稱本微學程)，並訂定修業辦法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
第二條 設置宗旨

有鑑於台灣已進入高齡社會，樂齡健康促進相關產業蓬勃發展，為了培育本學程學生成為跨領域人才，特別設置「樂齡健康促進微學程」，以培養學生具備多元文化、領導能力、專業能力、制定計畫以及系統性思考等跨領域統整能力。

第三條 修業規定

依學分學程設置辦法第三條規定，凡本校學生皆可修習本微學程。學生可自行從本微學程課程規劃表中修讀所需課程。依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規定，學生凡選修本微學程開設課程合計達 10 學分以上，即可獲得由教務處出具之微學程證明。

第四條 預期成效

- 一、學生修習完本微學程後，將具備高齡健康促進與照顧養護素養，奠定高齡健康促進的理論基礎、高齡健康促進活動方案設計與執行能力、長期照顧養護的基礎知能以及銀髮產業市場調查、分析與行銷等能力。
- 二、學生未來可從事長期照顧醫療健康照護體系相關工作，高齡者健康管理、銀髮健康促進及長期照護服務等；以及樂齡學習體系相關工作，終身學習、身心機能活化學習及高齡者休閒旅遊規劃等。

第五條 申請時間：依照教務處公告之校務系統選課時程登錄申請。

第六條 本辦法經系、院、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歷史沿革

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5 日 系課程委員會訂定
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20 日 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26 日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